公司代码:601061　　公司简称:中信金属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金属	60106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超	陈曦
电话	010-59662188	010-5966218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1903 室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1903 室
电子信箱	citicmetal@citic.com	citicmetal@citic.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438,808,804.41	57,753,630,665.18	-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67,042,682.96	23,238,385,800.00	6.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6,911,353,875.51	63,656,611,505.63	36.53
利润总额	3,169,979,833.78	1,577,914,876.41	100.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2,895,212.64	1,448,353,534.59	8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4,826,173.45	1,384,785,457.18	9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1,620,250.13	1,752,811,575.88	46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2	6.43	增加 4.59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0	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30	83.3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2,94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信金属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9.71	4,395,750,153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3	26,061,296	0	无	0
王卫列	境内自然人	0.43	20,999,938	0	无	0
王猛	境内自然人	0.16	8,001,700	0	无	0
施海勇	境内自然人	0.13	6,606,182	0	无	0
孙军	境内自然人	0.12	5,980,000	0	无	0
王焕杨	境内自然人	0.08	4,008,800	0	无	0
诸军	境内自然人	0.08	3,916,200	0	无	0
中信裕联(北京)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6	3,096,000	0	无	0
孙子美	境内自然人	0.06	3,006,6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裕联系中信金属集团全资子公司,中信金属集团和中信裕联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上半年,面对地缘冲突加剧、全球经济不确定性上升等多重挑战,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积极进取,精准把握市场机遇,推动优势业务加快放量、重点项目价值释放,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力,上半年公司整体盈利接近 2025 全年表现,创下同期历史新高。

(一)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69.11 亿元,同比增长 36.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3 亿元,同比增长 84.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5 亿元,同比增长 95.3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524.39 亿元,较上年度末减少 9.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47.67 亿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6.5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1.02%,较同期增加 4.59 个百分点,业绩实现突破。公司资产中,流动资产为 304.36 亿元,占比 58.04%;非流动资产为 220.03 亿元,占比 41.96%。长期股权投资为 215.01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 97.72%,较期初增加 8.65 亿元。公司负债中,流动负债为 257.12 亿元,占比 92.92%;非流动负债为 19.60 亿元,占比 7.0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9.72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2.19 亿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1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65 亿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1.83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1.82 亿元。

(二)主要业务经营成果及亮点

1、投资业务资源价值稳步释放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对矿产资源项目的投后管理,投资收益成为公司盈利能力提升的强劲动能。

拉斯邦巴斯矿山项目生产运营良好,报告期内稳产增效,生产铜精矿含铜约 21.0 万吨,产量持平去年同期,其中第二季度产铜约 10.9 万吨,环比增长约 8%,主要得益于铜品位保持在较高水平,以及选矿处理量提升。报告期内,拉斯邦巴斯矿山精矿运输和物流活动保持顺畅,矿山副产品收益增加,带动整体盈利水平持续提升,贡献权益利润接近翻倍。

艾芬豪矿业旗下卡莫阿 - 卡库拉铜矿上半年共生产 13.6 万吨阳极铜、粗铜或待售渣选精矿;基普什锌矿于第二季度创下精矿产锌 7 万吨的纪录,上半年共生产精矿含锌 13.5 万吨;普拉特瑞夫铂族多金属矿推进一期选厂产能爬坡,二期扩建施工进展顺利。

巴西矿冶公司产销量同步增长,继续巩固铌行业领先地位,全球市场占有率保持在 70%以上,中国市场销售表现亮眼,项目持续为公司贡献可观的权益利润。

在巩固现有投资组合、提升投后管理质效的基础上,公司持续完善投资能力体系,为加快项目落地夯实基础。具体来说,公司围绕关键金属品种,深化国别研究、行业研究和重点区域扫描,持续拓宽全球优质项目来源;立足“投资 + 贸易 + 科技”战略三角,聚焦与公司资源基础、贸易能力和技术储备具有协同潜力的方向,开展项目研究,为公司构建层次更加丰富、协同更加紧密、发展更具韧性的产业布局积蓄长期动能。

2、贸易业务优势品种放量提质

报告期内,贸易业务主动把握市场结构性机遇,优化市场布局、品种结构和经营模式,发展动能加速释放。其中,有色金属业务多点突破、强势增长,黑色金属业务稳健经营、韧性凸显,国际化布局有序推进,境内外协同效应持续显现,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增长超 35%。

铜业务方面,面对原料供应趋紧、优质货源竞争加剧及境内外市场结构变化等挑战,公司着力强化市场研判,持续优化资源组织,灵活把握销售节奏,推动多品种协同增效。铌业务方面,公司深化与巴西矿冶公司的战略合作,主动把握行业升级需求,传统钢铁领域市场优势持续巩固,特殊铌产品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中国市场需求保持增长,公司整体销量实现突破,市场份额稳固在 80%以上,保持行业领先地位。铝业务方面,公司深化与巴西矿冶公司的战略合作,主动把握行业升级需求,传统铝领域市场优势持续巩固,特殊铝产品市场拓展取得积极进展,中国市场需求保持增长,公司整体销量实现突破,市场份额稳固在 80%以上,保持行业领先地位。铝业务积极把握市场阶段性机会,统筹推进铝土矿、氧化铝和电解铝等品种经营,在巩固国内产业链渠道基础上,加快拓展转口贸易,经营效益实现较好增长。2026 年 1-6 月,公司有色金属业务整体收入突破 700 亿元,同比增长超 40%。黑色业务方面,面对行业持续承压及贸易环境不确定性上升等挑战,公司坚持稳健经营,强调风险控制。铁矿石业务强化品种研究和客户服务,灵活调整经营节奏、业务开展平稳有序;钢材业务统筹渠道建设与风险管理,积极探索业务新模式,在需求承压的外部环境下保持经营韧性。此外,公司持续完善网络建设,推动海外平台由贸易平台向市场开发、物流组织和业务运营等综合功能延伸。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坚持“投资 + 贸易 + 科技”战略三角,继续聚焦矿业投资和大宗商品贸易,加强科技创新赋能,统筹谋划、精准施策,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坚持创新驱动,深化科技赋能能力建设

公司围绕汽车、管线、建筑、桥梁、机械、风电、船舶与海洋工程等传统钢铁领域,持续拓展含铌材料应用,同时推进含铌先进电池材料、纳米晶磁性材料、光学玻璃等非钢领域的研发和应用进程,上半年新增申请发明专利 8 项、授权发明专利 1 项,包括《通过碳还原法制备高温合金用中间合金的方法》;参与制修订行业标准 1 项,即《船用热轧扁钢》。

2026 年上半年,中信金属先进材料研究院围绕主业赋能和未来发展,深入开展技术与产业调研。在系统梳理科研方向方面,研究院立足铌业务增量贡献与科技成果转化前景,明确了以关键技术攻关为核心的科研项目布局,推动多项自主立项科研项目取得阶段性进展。在筑牢发展根基方面,研究院致力搭建开放协同的国际化研发创新平台,报告期内与巴西矿冶公司在北京科技大学共建“低碳排放铌钢联合研究中心”;主动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围绕科研方向精准引进骨干人才,报告期内精准引进国家级人才 1 名,中青年高端科研人才 5 名。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夯实平台建设,完善创新生态体系,坚持自主研发与联合研发相结合,加快推进核心技术攻关,并深化成果转化路径探索工作。

三、坚守以投资者为本初心,共享发展红利

公司积极响应监管号召,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2026 年 6 月 18 日,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暨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授权的议案》,采取现金分红方式,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1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949 亿元(含税)。叠加 2025 年中期分红,公司 2025 年度两次分红金额总计 10.78 亿元(含税),分红率由 36.78%上升至 40.08%,并于 7 月 16 日完成分红派发工作。此外,公司于上半年发布《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6 年一 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通过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切实维护股东权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与长期持股信心。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稳健经营,强化市值管理工作,根据自身发展阶段和盈利能力,制定科学合理的分红方案,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四、强化投资者交流,积极传递核心价值

2026 年,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开展多层次投资者沟通工作,通过股东会、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接待、股东来电来函、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保持友好交流。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于上交所路演中心通过视频直播与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25 年年度暨 2026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打破线下沟通的地域空间限制,更大范围覆盖投资者。本次业绩会上,公司与投资者、分析师及媒体就公司战略布局、核心竞争力、经营成果与未来发展等方面深入交流。自 2023 年上市以来,公司已连续两年以直播形式召开年度业绩说明会,并持续丰富与资本市场的沟通内容和形式,夯实了公司与投资者的信任纽带。在品牌荣誉方面,2026 年公司荣获第十七届天马奖“投资者关系管理优秀团队”奖、证券之星“ESG 绿色供应链引领”奖等多项殊荣。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积极回应投资者关切,努力构建长期稳定、良好互信的投资者关系。

五、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纵深推进 ESG 管理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夯实规范运营基础。对照资本市场监管新规,全面梳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着手启动基础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稳妥推进独立董事到期更换等工作,为董事会平稳运作有序开展夯实基础。此外,公司继续贯彻落实低碳发展理念,推进绿色贸易与可持续投资,健全员工权益与福利保障机制,积极开展消费帮扶,不断提升 ESG 治理和管理质效。2026 年上半年,公司主动发布《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华证 ESG 评级由 BBB 级上调为 A 级,WIND ESG 评级由 A 级上调至 AA 级。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当好 ESG 价值的践行者,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效能,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努力实现企业与利益相关方互利共赢。

六、压实“关键少数”履职责任,强化合规管控

公司持续聚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群体,强化履职约束、合规培训与责任宣贯,筑牢公司规范运作根基。2026 年上半年,公司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激励与约束机制,为提升公司治理稳定性、保障股东合法权益夯实了制度基础;同时,公司不断强化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职责作用,独立董事赴中信金属先进材料研究院开展实地调研,深入了解研究院核心能力建设、研发进展及未来发展规划等情况,以更好地发挥其监督、咨询等职能;此外,公司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多场专项合规培训,进一步强化“关键少数”群体的合规意识与履职担当。

2026 年下半年,公司将持续常态化开展监管政策培训,动态更新合规风险提示,不断强化“关键少数”的合规意识和责任意识。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36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献文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关联董事吴献文、马满福、王猛、郭爱民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6 年度对外融资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37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的规定,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编制《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该报告已经 2026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出具《关于同意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580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01,153,847 股,发行价格为 6.58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329,759.23 万元(人民币,下同),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0,341.49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19,417.7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3)验字第 61298865_A01 号)。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4 月 3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到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29,759.23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341.49
二、募集资金净额	319,417.7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62,008.25
本年度使用金额	854.8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累计)	0.42
其他 - 具体说明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5,291.73
其他 - 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79.99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1,925.99

注:公司往期募集资金投入包含付款手续费 0.39 万元,现按该表格式单独列示手续费,导致往期投入金额调减 0.39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管理制度》。公司遵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公司《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对筹集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于 2023 年 4 月 3 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新增全资子公司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金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并开立专项账户,与公司共同实施“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2025 年 5 月 28 日,信金公司与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及保荐人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五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四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 4 月 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3202537373	46,062.87	使用中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3502537374	15,848.18	使用中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北京京城大厦支行	8110701012702537375	0.00	已注销
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301905158	14.94	使用中
合计			61,925.99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管理情况按照监管协议及公司制度正常履行。

三、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公告承诺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论证,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三年,由 2026 年 4 月延期至 2029 年 4 月。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四方监管协议》《五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 4 月 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54.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2,863.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70,536.14	56,327.23	56,327.23	239.52	12,250.84	-44,076.39	21.75	2029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21,498.27	17,167.63	17,167.63	615.28	2,005.17	-15,162.46	11.68	2029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307,958.59	245,922.89	245,922.89	0.00	248,607.03	2,684.14	101.09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99,993.00	319,417.74	319,417.74	854.80	262,863.05	-56,554.7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1、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近年来,受国际地缘政治局势复杂化及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大宗商品贸易市场的不确定性显著增强,公司业务需求发生较大变化,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深入研判市场脉搏,主动优化产品结构,以实现业务组合的多元化与稳健化。基于上述业务结构的战略性调整,并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公司于上市后依托上海作为大宗商品集散地的区位优势及临港新片区的优良营商环境,在上海临港设立贸易平台信金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着力拓展有色金属业务,并增设其为“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统筹推动募投项目落地。同时,公司自项目实施初期因对原计划中的网络节点建设投入持续开展细致考察和审慎分析,基于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遵循“审慎评估、动态优化、高效使用”的资金管理原则,决定对投入节奏实施动态优化与审慎把控,对募投项目的实施策略进行主动且必要的调整,以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匹配公司当前实际需求。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匹配当前实际需求,经结合项目实际进展审慎研究后,将该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9 年 4 月;但后续实施过程中仍可能面临各种不可预见因素,导致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出现项目延期、变更、终止等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信息化建设项目,随着企业数字化转型进程加速,其对企业传统的工作方式与管理模式的重塑效应日益显著。在此背景下,公司为匹配未来业务运营与管理升级需要,对信息化建设方案进行了多轮深入论证与前瞻性规划,统筹考量系统架构重构、数据互联互通及安全合规等多重因素。为确保募投项目能有效支撑公司“十五五”战略规划并切实发挥业务效能,公司秉持审慎原则,大幅增加了在项目规划与可行性论证阶段的资源投入。经综合考量后,决定对项目的具体实施周期顺延至 2029 年 4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公司审慎论证,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采购销售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三年,由 2026 年 4 月延期至 2029 年 4 月。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本对照表数据若出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高于承诺投入金额,主要系累计投入金额包含了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

证券代码:601061　　证券简称:中信金属　　公告编号:2026-038

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中信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查验中信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以下简称《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有关风险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一)财务公司基本信息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19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17834635Q,财务公司注册地为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低层核 B 座 2 层,法定代表人为张云亭。财务公司于 2021 年 08 月 18 日取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监管局换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L0163H211000001)。经营范围: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财务公司股东名称、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83,870.29	42.94
2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173,387.79	26.23
3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3,491.26	12.63
4	中信戴卡股份有限公司	25,047.38	3.79
5	中信重工开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9,072.65	2.88
6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338.78	2.62
7	洛阳中重自动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604.90	2.36
8	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669.39	1.31
9	北京中信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669.39	1.31
10	中信兴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8,669.39	1.31
11	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669.39	1.31
12	中信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669.39	1.31
合计		661,160.00	100.00

注:上述表格中数据尾差,系计算中四舍五入所致。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内部控制环境

财务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对财务公司的重大决策提出审议、评价和咨询意见,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董事会聘任经理层,负责财务公司经营管理,通过职能部门具体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设置的部门为公司业务部、国际业务部、金融市场部、结算业务部、资产负债管理部、风险合规部、人力资源部、金融科技部、财务管理部、审计部、办公室 / 党群工作部(合署办公)。风险合规部是内控建设与实施的归口管理部门,牵头内部控制体系的统筹规划、建设落实工作。各业务执行部门作为内控第一道防线,对其业务办理活动产生的风险及风险处置化解承担第一责任;风险合规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对各类风险管理承担主体责任;审计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履行监督、检查等监督职责。

财务公司在业务上接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领导、管理、协调、监督和稽核。财务公司的发展战略纳入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中信集团为财务公司的最终控制方)的发展规划,并接受中信集团的指导。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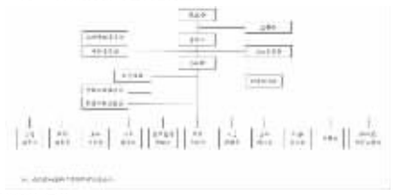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制定了内部控制制度及各项业务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了内部审计部门,并结合经营管理实际设立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财务公司总体战略,审核和修订财务公司风险管控政策,对其实施情况及效果进行监督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审议研究财务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问题;审议信贷资产质量分类及核销问题;负责授权与管理;监督和评价高级管理层在信贷、市场、操作等方面的风险控制情况等。审计委员会全面领导财务公司审计工作,主要职能是协助董事会独立地审查财务公司财务状况、内部监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及效果,对财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结果进行审查和监督,以及与外部审计师的独立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制定相应的标准化操作流程、作业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业务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预测、评估和控制。

财务公司按年度修订及编印《规章制度汇编》,并根据行业监管要求变化、内控评价结果、外部检查等落实年度制度编修计划,实现内控制度及时动态更新管理。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已颁布 183 项规章制度,其中涵盖:公司治理类 15 项、业务管理类 47 项、金融科技类 19 项、财务管理类 17 项、风险管理类 32 项、审计类 6 项、人力资源类 21 项、行政管理类 18 项、党建与纪检类 8 项。

(三)内部控制活动

1.资金管理业务控制

财务公司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及人民银行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中信财务有限公司资金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准备金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银行账户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结算业务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资金头寸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存款业务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资本管理办法》《中信财务有限公司同业拆借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和操作流